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1月07日至2025年04月06日止。

第 80953683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15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海南香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五指山路1-1号珠江大厦1层

代理机构 中启云（广州）企业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类：种植土；土壤调节剂；肥料；农业用肥；人造植物培养土；除杀真菌剂、除草剂、杀虫剂、杀寄生虫剂外的林业用化学品；花用保鲜剂；防微生物剂；增润剂；杀真菌剂用化学添加剂